

##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一中學

### 家長通知書

第 P021/25/71 號

敬啟者:

貴子弟(	班)申請參加本校之課外活動,現已獲得取錄。有關	細
節,茲臚列如下:		

-	
課外活動:	排球隊
每週練習日:	逢星期五 (學校統一測驗週、考試週及公眾假期除外)
集會時間:	下午四時正至六時正
集會地點:	本校籃球場
	◆ 學界比賽時間及地點請查閱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網頁。
	女 其他校外比賽時間及地點請聯絡鄧焯奇助理校長查詢。
費用:	全年會員\$200 元正
	(已包括全年導師費、練習器材、球衣及比賽費用)
	● 中一至中六級合乎津助資格的學生,可向課外活動組申請「學生活動
	支援津貼」,以資助活動費用。申請方法將於十二月及四月另行通知。

#### 注意事項:

- 1. 請家長妥為保存本通知書,以便日後查閱。
- 2. 學生須按時參與集會練習,如未能出席,須向負責老師請假,並出示證明作實。
- 3. 請家長留意政府最新公布的課外活動防疫指引。
- 4. 参加活動的學生應時刻注意自己身體情況,並考慮是否需要參加上述活動。如有疑問,請 徵詢醫生意見。
- 5. 假若活動當日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,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,甚或教育局宣佈停課,有關活動或練習將予取消。
- 6. 學生應積極參與活動小組所安排的校內/校外的比賽/表演/活動/訓練。有關詳情會 透過家長信另作通知。

上述活動由本校鄧焯奇助理校長主持,未悉 台端是否同意 貴子弟參加。茲特用函 奉達,並備回條示覆。如有垂詢,可聯絡鄧焯奇助理校長(聯絡電話:3895 3771)。

此致 學生家長

校長 簡偉鴻 謹啟



#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一中學

## 家長通知書

第 P021/25/71 號

回條

#### 敬覆者:

有關 貴校舉辦之課外活動詳情,本人業已知悉,並\*准許/不准許敝子弟參加。本人當 囑咐 敝子弟遵從老師及導師指導,準時出席活動,並証明 敝子弟無任何疾病,適宜參加上 述活動。

繳費方式:(於方格內以✓號	(表示)	
□ 敝子弟的智能卡户口已有	<b>肯足夠的存款,請從戶口扣除</b> 費	費用 \$200。
□ 以支票繳付(抬頭請寫:	: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-	-中學法團校董會)。
□ 以現金繳付予負責老師。		
此覆		
貴校校長		
	(  )班學生:	()
	學生聯絡電話:	
	家長姓名:	
	家長簽署:	
	家長聯絡電話:	
一		

二零二五年九月\_\_\_\_\_日 \*請刪去不適用者